



兩名工人分別被貨車及工程列車 撞倒致命

本港近期發生兩宗工人被貨車及工程列車撞倒的致命意外。2025年5月30日，一名工人於青衣西北交匯處被夾於兩部貨車之間，送院後證實死亡。2025年8月15日，小蠔灣一鐵路車廠有一名工人遭一輛倒後的工程列車撞倒，送院後證實不治。議會就此向各持份者發放以下安全訊息，煩請 閣下在合適情況下，將以下安全訊息轉發給 貴會會員 / 機構相關人員或業界其他持份者，謝謝。

常見意外例子

1. 泊車期間未有妥善啟動車輛或工程列車的停泊制動器。
2. 在不穩固的地面或斜坡上停泊車輛。
3. 工人工作期間未有遠離致命區域。
4. 未有向相關工人提供所需的安全資料、指導、訓練及監督。
5. 沒有因應現場環境及工序的變化進行動態風險評估，並採取適當的安全措施。



關鍵安全措施

1. 展開工程前，工程團隊應進行風險評估，識別工地內被車輛或工程列車撞倒，或受困於車輛或列車之間的風險，並設立及管制致命區域。
2. 在斜路泊車可參考《道路使用者守則》的規定，離開車輛前，關掉引擎，入一波（於上坡斜路）或後波（於下坡斜路），或泊車波（自動波），並拉緊停泊制動器。
3. 工程列車在停泊期間，應啟動停泊制動器，此外，建議在工程列車的車轆設置「制停器」，以加強防範列車突然溜前或溜後。
4. 應為車輛配備倒車視像裝置、感應器、倒車響號裝置和閃燈等所需的安全設備。
5. 根據製造商的指引，為所需安全設備作定期檢查、測試及妥善維修，以確保它們處於安全工作狀態。
6. 提供及維持安全通道，該通道須與車輛或列車分隔，並設置適當的屏障及警告告示劃分。
7. 把車輛停泊在指定泊車位，而停泊位置應相對平坦。
8. 禁止未經授權人士進入致命區域。看守員應在致命區域外，確保致命區域在任何時候均沒有行人進入。
9. 實施建造業關顧新人工作安全計劃，為新入行和初到工地的工人提供切合其需要的關顧安排，包括：帶領工人熟識工作環境、工作潛在之風險及防護措施等。
10. 工程團隊應設有有效的監控及監督制度，以確保工友遵守所有安全措施。



香港建造業主要持份者 安全角色及責任

如果各持份者能夠多做一步，各司其職，是否可以避免類似意外呢？

- 在設計階段，設計師及工程師應考慮建築設計安全方法，於源頭減少車輛和工程列車在工地的移動，並妥善規劃工地佈局和交通路線。
- 在建造階段，建築團隊應檢查及確保所選用的安全標誌和屏障達至有效用途。
- 工作團隊在施工期間，必須因應快速變化的活動進行動態風險評估，持續識別危害，評估風險，採取行動消除或減少風險。
- 工友日常工作期間，必須遵守所制訂的安全工作制度，如發現工序與正確的施工方法有變，立即向上司報告並加以處理。

參考資料



建築地盤車輛及流動機械的安全指引



參考資料 - 建築地盤的致命區域管理



海報 - 在工地內提供行人及車輛的特定通道



道路使用者守則
(資料來源：運輸署)



請點擊圖像



免責聲明

本訊息不構成有關事宜或任何其他事宜的專業意見。此外，對採用或不採用本訊息所引致的任何後果，建造業議會（包括議會成員及僱員）概不負責。如有任何關於本訊息的問題，可致電2100 9000查詢。